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公开发行证券方式：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

2、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给予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权，全体A股股东可以按照不超过其持股比例的方式参与本次可转债的优先配售，原A股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3、经登录“信用中国”网站、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网站等途径查询，本公司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

###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可转债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会对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自查，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 二、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 （二）发行规模

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5 年。

###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不超过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

###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 指年利息额;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额;

i: 指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 2、付息方式

①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②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③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 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

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

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 （九）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 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  $Q$  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相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的票面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 （十一）赎回条款

###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 5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加计最后一年票面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十二）回售条款

###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债的权利。在上述情形下，可转债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在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 **(十三)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 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 享有同等权益。

### **(十四)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 **(十五)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给予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权, 全体 A 股股东可以按照不超过其持股比例的方式参与本次可转债的优先配售, 原 A 股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协商确定, 并在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本次可转债给予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及原 A 股股东放弃认购优先配售的部分采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 认购不足部分由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 **(十六)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 **(1) 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①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本规则参加或委托代理人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②根据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 ③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债券；
-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⑥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债券本息；
- ⑦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 (2) 可转债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遵守公司发行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 2、可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拟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
- (3) 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 保证人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5) 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如有）；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

公司将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特发信息厂房建设及特发光纤扩产项目	33,376	20,985
2	特发东智扩产及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	20,000	19,815
3	成都傅立叶测控地面站数据链系统项目	9,200	9,200
合计		62,576	5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资金需求额，在不改变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 （十八）担保事项

本次可转债发行未提供担保。

### （十九）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必须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 （二十）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 1、资产负债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7. 9. 30	2016. 12.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9,916,547.02	610,688,784.19	509,674,624.86	291,220,999.51
应收票据	355,029,910.85	160,879,123.53	74,668,719.51	55,865,635.06
应收账款	1,888,143,265.43	1,423,428,688.57	1,042,445,574.23	731,557,815.56
预付款项	182,775,814.83	84,696,609.85	75,613,359.35	23,564,715.64
其他应收款	70,202,905.28	56,639,020.21	52,939,980.09	49,127,492.82
存货	1,305,271,458.30	1,199,928,691.25	910,764,176.78	551,769,050.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61,956,702.34	41,485,505.30	14,239,855.92	17,887,790.05
<b>流动资产合计</b>	<b>4,313,296,604.05</b>	<b>3,577,746,422.90</b>	<b>2,680,346,290.74</b>	<b>1,720,993,499.13</b>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318,381.33	318,381.33	425,924.95	425,924.95
长期股权投资	83,153,520.80	84,291,211.90	4,785,156.61	2,440,236.04
投资性房地产	374,748,532.57	389,225,266.03	209,155,565.93	220,058,358.80
固定资产	561,972,116.83	585,285,186.97	531,715,942.85	478,883,471.08
在建工程	54,411,659.17	13,379,883.23	209,260,244.13	84,521,508.21
无形资产	123,418,804.09	127,440,958.03	139,541,285.09	77,857,188.03
商誉	210,725,826.02	210,725,826.02	210,725,826.02	3,303,231.92
长期待摊费用	29,536,539.74	32,378,285.04	20,651,061.33	12,256,042.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040,049.43	25,840,221.21	16,702,564.52	7,397,665.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86,323.48	18,860,353.17	21,141,402.76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479,011,753.46</b>	<b>1,487,745,572.93</b>	<b>1,364,104,974.19</b>	<b>887,143,627.06</b>
<b>资产总计</b>	<b>5,792,308,357.51</b>	<b>5,065,491,995.83</b>	<b>4,044,451,264.93</b>	<b>2,608,137,126.19</b>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7. 9. 30	2016. 12.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5,760,000.00	479,466,990.00	428,208,931.22	-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7. 9. 30	2016. 12. 31	2015. 12. 31	2014. 12. 31
应付票据	881,976,847.83	930,043,128.32	562,525,582.66	357,505,899.06
应付账款	1,053,893,004.84	938,844,586.34	629,024,898.50	528,874,162.47
预收款项	73,574,512.30	103,373,020.29	139,114,208.42	64,334,133.03
应付职工薪酬	148,117,143.72	137,951,923.92	92,420,391.37	63,953,163.47
应交税费	41,786,331.53	50,880,032.70	32,735,894.12	15,343,243.48
应付利息	660,750.13	906,612.11	834,685.35	231,261.5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1,513,733.73	184,279,662.78	168,147,549.54	108,343,719.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4,678.82	5,117,604.32	6,408,668.91	35,944,476.20
<b>流动负债合计</b>	<b>3,379,207,002.90</b>	<b>2,830,863,560.78</b>	<b>2,059,420,810.09</b>	<b>1,174,530,059.14</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6,767,705.27	136,828,207.07	144,918,259.40	156,741,472.18
预计负债		2,558,153.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68,269.61	3,608,972.86	3,936,736.03	1,514,531.36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42,147,083.12	39,817,546.35	28,127,579.35	13,899,941.5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01,983,058.00</b>	<b>182,812,879.92</b>	<b>176,982,574.78</b>	<b>172,155,945.04</b>
<b>负债合计</b>	<b>3,581,190,060.90</b>	<b>3,013,676,440.70</b>	<b>2,236,403,384.87</b>	<b>1,346,686,004.18</b>
股东权益				
股本	626,994,746.00	313,497,373.00	313,497,373.00	271,000,000.00
资本公积	738,847,065.63	958,295,226.73	958,295,226.73	601,292,599.73
盈余公积	44,093,356.65	44,093,356.65	39,271,914.95	34,929,706.18
未分配利润	477,866,541.81	423,588,149.43	242,029,430.48	161,475,691.43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887,801,710.09</b>	<b>1,739,474,105.81</b>	<b>1,553,093,945.16</b>	<b>1,068,697,997.34</b>
少数股东权益	323,316,586.52	312,341,449.32	254,953,934.90	192,753,124.67
<b>股东权益合计</b>	<b>2,211,118,296.61</b>	<b>2,051,815,555.13</b>	<b>1,808,047,880.06</b>	<b>1,261,451,122.01</b>
<b>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b>	<b>5,792,308,357.51</b>	<b>5,065,491,995.83</b>	<b>4,044,451,264.93</b>	<b>2,608,137,126.19</b>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79,220.84	221,109,589.66	134,250,103.79	95,188,016.84
应收票据	183,528,179.58	11,343,483.27	26,005,982.76	22,000,331.44
应收账款	650,055,661.91	546,370,035.54	567,425,104.67	551,453,200.23
预付款项	25,387,299.60	5,757,327.89	4,885,327.76	3,464,708.42
其他应收款	163,523,672.98	81,629,929.97	85,873,608.05	56,909,428.67
应收股利	9,939,111.86	16,050,386.62	-	-
存货	231,495,916.11	283,542,577.57	322,698,136.93	236,791,051.72
其他流动资产	51,143,333.32	-	1,008,385.86	8,195,914.73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24,652,396.20</b>	<b>1,165,803,330.52</b>	<b>1,142,146,649.82</b>	<b>974,002,652.05</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44,587,691.57	44,587,691.57	44,695,235.19	44,695,235.19
长期股权投资	1,204,180,047.85	1,205,317,738.95	863,401,306.57	368,499,190.76
投资性房地产	426,638,600.64	443,013,601.45	270,656,816.81	284,233,847.96
固定资产	148,293,126.17	158,870,342.40	161,692,582.95	171,715,011.27
在建工程	16,416,997.70	1,083,302.07	206,412,267.82	79,042,893.76
无形资产	35,030,844.20	36,064,302.96	44,077,688.61	45,555,324.39
长期待摊费用	4,171,399.49	4,204,532.75	4,733,281.83	6,107,084.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27,887.31	9,327,887.31	7,471,924.38	2,904,046.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5,064.99	1,101,555.70	2,965,027.93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889,251,659.92</b>	<b>1,903,570,955.16</b>	<b>1,606,106,132.09</b>	<b>1,002,752,634.19</b>
<b>资产总计</b>	<b>3,213,904,056.12</b>	<b>3,069,374,285.68</b>	<b>2,748,252,781.91</b>	<b>1,976,755,286.24</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43,600,000.00	339,400,000.00	140,000,000.00	
应付票据	336,942,374.54	366,844,276.95	391,572,565.94	321,708,740.11
应付账款	362,905,603.86	332,440,474.83	263,039,253.63	266,541,982.87
预收款项	25,761,646.07	38,419,139.01	76,832,102.36	37,982,802.86
应付职工薪酬	44,380,373.68	39,692,741.75	37,023,844.03	34,377,161.90
应交税费	13,359,375.29	15,675,801.51	8,602,210.61	7,240,068.27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应付利息	283,127.92	610,547.07	293,983.33	216,599.33
其他应付款	204,030,649.20	281,849,070.94	220,667,826.06	96,620,115.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4,678.82	1,722,604.32	1,612,498.68	33,519,476.20
<b>流动负债合计</b>	<b>1,533,187,829.38</b>	<b>1,416,654,656.38</b>	<b>1,139,644,284.64</b>	<b>798,206,947.2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18,001,380.95	136,828,207.07	141,523,259.40	150,921,472.18
预计负债		2,558,153.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4,156.32	464,156.32		1,514,531.36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18,687,342.65	19,771,134.71	12,796,756.16	7,699,941.5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37,152,879.92</b>	<b>159,621,651.74</b>	<b>154,320,015.56</b>	<b>160,135,945.04</b>
<b>负债合计</b>	<b>1,670,340,709.30</b>	<b>1,576,276,308.12</b>	<b>1,293,964,300.20</b>	<b>958,342,892.24</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6,994,746.00	313,497,373.00	313,497,373.00	271,000,000.00
资本公积金	739,583,632.80	959,031,793.90	959,031,793.90	602,029,166.90
盈余公积金	44,093,356.65	44,093,356.65	39,271,914.95	34,929,706.18
未分配利润	132,891,611.37	176,475,454.01	142,487,399.86	110,453,520.9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543,563,346.82</b>	<b>1,493,097,977.56</b>	<b>1,454,288,481.71</b>	<b>1,018,412,394.0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3,213,904,056.12</b>	<b>3,069,374,285.68</b>	<b>2,748,252,781.91</b>	<b>1,976,755,286.24</b>

## 2、利润表

### (1)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3,754,518,558.03</b>	<b>4,612,417,968.50</b>	<b>2,449,797,414.02</b>	<b>1,913,254,930.98</b>
其中：营业收入	3,754,518,558.03	4,612,417,968.50	2,449,797,414.02	1,913,254,930.98
<b>二、营业总成本</b>	<b>3,530,299,417.09</b>	<b>4,368,838,502.14</b>	<b>2,331,123,107.78</b>	<b>1,834,748,218.54</b>
其中：营业成本	3,121,669,210.58	3,814,230,321.69	2,002,733,820.02	1,554,480,591.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615,984.62	23,364,885.39	17,168,180.84	13,064,300.41
销售费用	98,480,211.97	138,080,165.16	104,738,524.00	97,625,067.58
管理费用	238,705,638.59	316,642,489.61	184,271,575.39	152,791,799.11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财务费用	44,279,834.82	48,213,553.41	12,834,164.20	8,287,513.87
资产减值损失	7,548,536.51	28,307,086.88	9,376,843.33	8,498,945.72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3,676.30	284,459.35	477,734.56	3,269,354.76
其他收益	2,969,781.94	-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26,955,246.58</b>	<b>243,863,925.71</b>	<b>119,152,040.80</b>	<b>81,776,067.20</b>
加：营业外收入	10,496,316.24	23,892,698.95	8,425,857.28	4,377,380.47
减：营业外支出	456,977.72	3,722,663.44	301,946.73	307,056.58
<b>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b>	<b>236,994,585.10</b>	<b>264,033,961.22</b>	<b>127,275,951.35</b>	<b>85,846,391.09</b>
减：所得税费用	36,372,357.40	34,967,264.96	13,656,085.66	15,035,448.15
<b>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00,622,227.70</b>	<b>229,066,696.26</b>	<b>113,619,865.69</b>	<b>70,810,942.94</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839,907.27	195,785,081.84	91,941,947.82	55,588,453.43
少数股东损益	28,782,320.43	33,281,614.42	21,677,917.87	15,222,489.51
<b>六、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741	0.3123	0.1564	0.095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741	0.3123	0.1564	0.0951
<b>七、其他综合收益</b>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b>200,622,227.70</b>	<b>229,066,696.26</b>	<b>113,619,865.69</b>	<b>70,810,942.94</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1,839,907.27	195,785,081.84	91,941,947.82	55,588,453.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782,320.43	33,281,614.42	21,677,917.87	15,222,489.51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1,493,582,987.13</b>	<b>2,111,355,116.25</b>	<b>1,983,159,922.15</b>	<b>1,651,687,691.23</b>
减：营业成本	1,315,980,335.17	1,866,881,499.99	1,769,507,353.40	1,459,497,402.73
税金及附加	7,336,593.48	10,386,596.31	10,260,662.52	10,201,294.16
销售费用	41,617,575.36	66,487,325.46	55,876,003.66	57,849,706.21
管理费用	63,207,802.36	109,115,633.90	102,818,215.46	90,943,336.58
财务费用	19,616,517.98	15,565,779.36	7,834,244.77	7,126,163.31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	2,920,857.70	10,448,185.08	-95,849.64	-30,672.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514,991.28	16,618,468.51	3,055,697.42	10,120,980.11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78,418,296.36</b>	<b>49,088,564.66</b>	<b>40,014,989.40</b>	<b>36,221,440.72</b>
加：营业外收入	1,213,333.57	6,327,711.16	4,628,216.34	1,744,277.86
减：营业外支出	187,667.03	2,640,221.67	24,171.52	170,953.19
<b>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b>	<b>79,443,962.90</b>	<b>52,776,054.15</b>	<b>44,619,034.22</b>	<b>37,794,765.39</b>
减：所得税	5,466,290.66	4,561,637.11	1,196,946.51	3,762,244.46
<b>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73,977,672.24</b>	<b>48,214,417.04</b>	<b>43,422,087.71</b>	<b>34,032,520.93</b>
<b>五、综合收益总额</b>	<b>73,977,672.24</b>	<b>48,214,417.04</b>	<b>43,422,087.71</b>	<b>34,032,520.93</b>
<b>六、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80	0.0769	0.0738	0.058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80	0.0769	0.0738	0.0582

注：2017年6月7日，公司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实施完毕，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均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

### 3、现金流量表

#### (1)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37,964,630.00	4,347,494,199.29	2,721,279,887.21	1,818,302,552.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67,239.79	12,196,204.88	11,789,295.49	7,711,425.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73,254.72	18,913,888.25	4,325,023.80	10,170,629.9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052,305,124.51</b>	<b>4,378,604,292.42</b>	<b>2,737,394,206.50</b>	<b>1,836,184,607.7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13,045,350.04	3,292,257,692.29	2,043,231,831.29	1,293,253,234.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6,816,399.79	398,542,566.05	240,515,349.04	189,591,642.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022,227.05	179,158,736.71	115,154,185.48	82,001,835.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020,414.32	208,172,902.13	159,603,699.05	128,240,886.4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577,904,391.20</b>	<b>4,078,131,897.18</b>	<b>2,558,505,064.86</b>	<b>1,693,087,599.0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25,599,266.69</b>	<b>300,472,395.24</b>	<b>178,889,141.64</b>	<b>143,097,008.72</b>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2,525.00	-	11,420,084.3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4,014.80	748,729.06	712,578.87	3,369,133.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6,838.67	-	506,584.42
处置子公司及其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649,432.77	240,000,000.00	221,000,000.00	546,5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00,553,447.57</b>	<b>241,208,092.73</b>	<b>221,712,578.87</b>	<b>561,795,802.47</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249,533.30	168,875,920.54	176,238,443.32	135,136,142.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762,7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28,929,404.0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342,797.77	270,000,000.00	221,000,000.00	520,5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08,592,331.07</b>	<b>522,638,620.54</b>	<b>526,167,847.33</b>	<b>655,636,142.8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8,038,883.50</b>	<b>-281,430,527.81</b>	<b>-304,455,268.46</b>	<b>-93,840,340.3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03,947.00	150,100,000.00	28,216,86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03,947.00	45,000,000.00	28,216,86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68,836,324.32	632,996,856.99	284,923,529.54	96,935,872.5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47,621.27	113,579,264.18	25,455,664.59	17,457,146.5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05,183,945.59</b>	<b>763,480,068.17</b>	<b>460,479,194.13</b>	<b>142,609,884.02</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4,681,806.99	593,040,559.63	166,189,963.26	94,009,995.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418,188.27	44,931,362.17	20,431,636.38	24,311,282.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50,000.00	2,450,000.00	5,65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45,831.13	27,422,251.55	9,872,088.77	4,803,362.9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17,345,826.39</b>	<b>665,394,173.35</b>	<b>196,493,688.41</b>	<b>123,124,641.1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87,838,119.20</b>	<b>98,085,894.82</b>	<b>263,985,505.72</b>	<b>19,485,242.8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b>-275,217.20</b>	<b>3,222,154.74</b>	<b>400,745.46</b>	<b>862.64</b>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075,248.19	120,349,916.99	138,820,124.36	68,742,773.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2,374,283.28	412,024,366.29	273,204,241.93	204,461,468.09
六、期末现金及等价物余额	386,299,035.09	532,374,283.28	412,024,366.29	273,204,241.93

(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6,861,491.20	1,619,324,167.92	1,572,726,395.21	1,173,421,732.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64.64	5,891,420.74	5,838,259.40	5,025,749.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47,043.01	174,282,131.55	94,293,347.62	71,069,027.9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91,715,898.85</b>	<b>1,799,497,720.21</b>	<b>1,672,858,002.23</b>	<b>1,249,516,509.8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8,464,629.61	1,251,897,459.05	1,275,926,230.41	840,744,223.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865,300.15	95,044,576.35	93,500,451.05	88,573,914.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621,900.71	48,809,489.61	43,325,811.11	46,393,134.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401,073.59	119,082,191.82	135,848,408.01	176,180,655.8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20,352,904.06</b>	<b>1,514,833,716.83</b>	<b>1,548,600,900.58</b>	<b>1,151,891,929.3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28,637,005.21</b>	<b>284,664,003.38</b>	<b>124,257,101.65</b>	<b>97,624,580.5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20,084.3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963,354.40	451,649.51	3,153,581.61	12,094,459.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00.00		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149,000,000.00	178,000,000.00	514,0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2,963,354.40</b>	<b>149,496,649.51</b>	<b>181,153,581.61</b>	<b>537,544,543.4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919,633.86	25,865,294.15	86,524,832.03	80,976,439.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5,329,850.00	196,470,150.00	33,655,991.4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500,000.00	149,000,000.00	178,000,000.00	488,000,000.00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419,633.86	520,195,144.15	460,994,982.03	602,632,431.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56,279.46	-370,698,494.64	-279,841,400.42	-65,087,887.7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3,600,000.00	401,489,866.99	241,930,429.22	76,935,872.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7,802.12	9,000,000.00	7,700,000.00	2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45,807,802.12</b>	<b>410,489,866.99</b>	<b>354,730,429.22</b>	<b>77,135,872.52</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6,909,816.99	208,595,458.18	144,947,356.91	58,544,995.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779,810.78	31,311,438.45	15,750,116.02	17,009,091.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7,435.00	4,425,241.25	36,666.3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98,257,062.77</b>	<b>244,332,137.88</b>	<b>160,734,139.24</b>	<b>75,554,086.9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7,550,739.35</b>	<b>166,157,729.11</b>	<b>193,996,289.98</b>	<b>1,581,785.6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b>2,324,289.52</b>	<b>37,912.29</b>	<b>808.24</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10,542,545.32</b>	<b>82,447,527.37</b>	<b>38,449,903.50</b>	<b>34,119,286.7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085,447.71	133,637,920.34	95,188,016.84	61,068,730.1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542,902.39</b>	<b>216,085,447.71</b>	<b>133,637,920.34</b>	<b>95,188,016.84</b>

##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0]2号）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指标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4%	11.90%	8.03%	5.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8.98%	10.99%	7.45%	4.6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741	0.3123	0.1564	0.0951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元）	0.2607	0.2884	0.1450	0.0828

### 2、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7.9.30/ 2017年1-9月	2016.12.31/ 2016年度	2015.12.31/ 2015年度	2014.12.31/ 2014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8	1.26	1.30	1.47
速动比率（倍）	0.89	0.84	0.86	1.00
资产负债率（合并）	61.83%	59.49%	55.30%	51.6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3	3.60	2.64	2.77
存货周转率（次）	3.32	3.61	2.74	3.22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0.8383	0.9585	0.5706	0.528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23	0.38	0.44	0.25

计算公式：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三）公司财务状况简要分析

####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44,991.65	7.77%	61,068.88	12.06%	50,967.46	12.60%	29,122.10	11.17%
应收票据	35,502.99	6.13%	16,087.91	3.18%	7,466.87	1.85%	5,586.56	2.14%
应收账款	188,814.33	32.60%	142,342.87	28.10%	104,244.56	25.77%	73,155.78	28.05%
预付款项	18,277.58	3.16%	8,469.66	1.67%	7,561.34	1.87%	2,356.47	0.90%
其他应收款	7,020.29	1.21%	5,663.90	1.12%	5,294.00	1.31%	4,912.75	1.88%
存货	130,527.15	22.53%	119,992.87	23.69%	91,076.42	22.52%	55,176.91	21.16%
其他流动资产	6,195.67	1.07%	4,148.55	0.82%	1,423.99	0.35%	1,788.78	0.69%
<b>流动资产合计</b>	<b>431,329.66</b>	<b>74.47%</b>	<b>357,774.64</b>	<b>70.63%</b>	<b>268,034.64</b>	<b>66.27%</b>	<b>172,099.35</b>	<b>65.99%</b>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应收款	31.84	0.01%	31.84	0.01%	42.59	0.01%	42.59	0.02%
长期股权投资	8,315.35	1.44%	8,429.12	1.66%	478.52	0.12%	244.02	0.09%
投资性房地产	37,474.85	6.47%	38,922.53	7.68%	20,915.56	5.17%	22,005.84	8.44%
固定资产	56,197.21	9.70%	58,528.52	11.55%	53,171.59	13.15%	47,888.35	18.36%
在建工程	5,441.17	0.94%	1,337.99	0.26%	20,926.02	5.17%	8,452.15	3.24%
无形资产	12,341.88	2.13%	12,744.10	2.52%	13,954.13	3.45%	7,785.72	2.99%
商誉	21,072.58	3.64%	21,072.58	4.16%	21,072.58	5.21%	330.32	0.13%
长期待摊费用	2,953.65	0.51%	3,237.83	0.64%	2,065.11	0.51%	1,225.60	0.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04.00	0.48%	2,584.02	0.51%	1,670.26	0.41%	739.77	0.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8.63	0.22%	1,886.04	0.37%	2,114.14	0.52%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47,901.16</b>	<b>25.53%</b>	<b>148,774.57</b>	<b>29.37%</b>	<b>136,410.50</b>	<b>33.73%</b>	<b>88,714.36</b>	<b>34.01%</b>
<b>资产总计</b>	<b>579,230.82</b>	<b>100.00%</b>	<b>506,549.21</b>	<b>100.00%</b>	<b>404,445.14</b>	<b>100.00%</b>	<b>260,813.71</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260,813.71 万元、404,445.14 万元、506,549.21 万元和 579,230.8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资产总额呈现增长趋势。2015 年以来公司资产总额较 2014 年末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主要因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配套募集资金并购成都傅立叶和特发东智所致。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增长的资金来源主要为公司自身利润积累、银行贷款和股东新的资本投入。

## 2、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00,576.00	28.08%	47,946.70	5.93%	42,820.89	6.82%	-	-
应付票据	88,197.68	24.63%	93,004.31	11.51%	56,252.56	8.96%	35,750.59	9.04%
应付账款	105,389.30	29.43%	93,884.46	11.62%	62,902.49	10.01%	52,887.42	13.37%
预收款项	7,357.45	2.05%	10,337.30	1.28%	13,911.42	2.21%	6,433.41	1.63%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职工薪酬	14,811.71	4.14%	13,795.19	1.71%	9,242.04	1.47%	6,395.32	1.62%
应交税费	4,178.63	1.17%	5,088.00	0.63%	3,273.59	0.52%	1,534.32	0.39%
应付利息	66.08	0.02%	90.66	0.01%	83.47	0.01%	23.13	0.01%
其他应付款	17,151.37	4.79%	18,427.97	2.28%	16,814.75	2.68%	10,834.37	2.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47	0.05%	511.76	0.06%	640.87	0.10%	3,594.45	0.91%
<b>流动负债合计</b>	<b>337,920.69</b>	<b>94.36%</b>	<b>283,086.35</b>	<b>93.93%</b>	<b>205,942.08</b>	<b>92.09%</b>	<b>117,453.01</b>	<b>87.22%</b>
长期借款	15,676.77	4.38%	13,682.82	1.69%	14,491.83	2.31%	15,674.15	3.96%
预计负债	-	0.00%	255.82	0.03%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6.83	0.09%	360.90	0.04%	393.67	0.06%	151.45	0.04%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4,214.71	1.18%	3,981.75	0.49%	2,812.76	0.45%	1,389.99	0.35%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0,198.31</b>	<b>5.64%</b>	<b>18,281.29</b>	<b>2.26%</b>	<b>17,698.26</b>	<b>2.82%</b>	<b>17,215.59</b>	<b>4.35%</b>
<b>负债合计</b>	<b>358,119.00</b>	<b>100.00%</b>	<b>301,367.64</b>	<b>100.00%</b>	<b>223,640.34</b>	<b>100.00%</b>	<b>134,668.60</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当期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7.22%、92.09%、93.93%和 94.36%，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2015 年末流动负债余额比 2014 年末余额增加 88,489.07 万元，增幅 75.34%，主要是由于公司收购特发东智和成都傅立叶导致流动负债增加 55,318.52 万元，以及 2015 年末公司新增短期借款 18,000.00 万元所致。

2016 年末流动负债余额比 2015 年末余额增加 77,144.27 万元，增幅 37.46%，主要是由于子公司特发东智业务快速扩张，应付供应商款项增加 59,866.29 万元所致。

2017 年 9 月末流动负债余额比 2016 年末余额增加 54,834.34 万元，增幅 19.37%，主要是公司短期借款增加 52,629.30 万元。

### 3、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59.93	30,047.24	17,888.91	14,309.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03.89	-28,143.05	-30,445.53	-9,384.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83.81	9,808.59	26,398.55	1,948.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07.52	12,034.99	13,882.01	6,874.28

### (1)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

#### 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3,796.46	434,749.42	272,127.99	181,830.26
收到的现金增幅	0.86%	59.76%	49.66%	19.18%
营业收入	375,451.86	461,241.80	244,979.74	191,325.49
营业收入增幅	15.22%	88.28%	28.04%	21.71%
销售收现率	80.91%	94.26%	111.08%	95.04%

注：2017年1-9月收到的现金增幅与营业收入增幅比较期间为2016年1-9月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主要为销售商品（含增值税）收到的现金及应收账款回款、预收账款收到的现金，报告期内随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2017年1-9月销售收现率下降主要是部分客户回款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所致。

#### ②经营活动现金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1,304.54	329,225.77	204,323.18	129,325.32
支付的现金增幅	17.42%	61.13%	57.99%	7.23%
营业成本	312,166.92	381,423.03	200,273.38	155,448.06
营业成本增幅	14.29%	90.45%	28.84%	21.97%
支付现金/营业成本	93.32%	86.32%	102.02%	83.20%

注：2017年1-9月支付的现金增幅与营业成本增幅比较期间为2016年1-9月

公司主要以货币资金的形式向供应商支付货款，支付金额与同期营业成本中材料成本及加工费用基本匹配。



#### 4、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7.9.30/ 2017年1-9月	2016.12.31/ 2016年度	2015.12.31/ 2015年度	2014.12.31/ 2014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8	1.26	1.30	1.47
速动比率（倍）	0.89	0.84	0.86	1.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1.97%	51.35%	47.08%	48.48%
资产负债率（合并）	61.83%	59.49%	55.30%	51.63%
利息保障倍数（倍）	6.31	6.63	7.88	8.5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4,904.70	41,258.24	20,891.30	15,500.51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其中分母中的利息支出指计入当期损益的利息费用，分子中的利息支出指计入当期损益的利息费用+当期资本化利息支出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

2016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上年末小幅下降，主要是公司业务扩张，年末应付供应商款项增长较快所致，2015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下降主要是公司收购特发东智和成都傅立叶后新增短期借款较大所致。总体来说虽然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流动性略有下降，但速动比率仍趋近于1，公司仍具有较好的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逐年下降，主要是公司银行借款逐年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摊销前利润逐年上升，且保持在较高的水平，主要系公司盈利能力增加所致。随着经营积累及股东投入，公司净资产不断增加，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率虽逐年上升，但仍保持相对稳定水平，公司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

#### 5、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指标情况如下表：

财务指标	2017.9.30/ 2017年1-9月	2016.12.31/ 2016年度	2015.12.31/ 2015年度	2014.12.31/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3（注1）	3.60	2.64	2.77
存货周转率（次）	3.32（注2）	3.61	2.74	3.22

注1：2017年1-9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4/3/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注2：2017年1-9月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4/3/存货平均余额

###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77 次、2.64 次、3.60 次和 2.93 次，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偏低，主要是客户结算周期较长所致。受收购成都傅立叶和特发东智影响，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下降，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上升主要是客户结算周期较短的特发东智纳入合并范围的营业收入大幅增加所致，2017 年 1-9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是部分客户回款集中在下半年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因自身情况的各不相同，实际回款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主要客户的整体信用情况良好。

###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22 次、2.74 次、3.61 次和 3.32 次，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其中 2015 年存货周转率下降主要是新收购的特发东智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较短，计算存货周转率的营业成本较少所致。

公司从原材料采购到生产产成品，在发出商品到结算收入之间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及对安全库存的要求，公司必须保持一定的库存商品。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快速上升，公司安全库存增加速度低于销售成本增加速度，存货周转率上升。

## 6、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375,451.86	381,423.03	200,273.38	155,448.06
营业利润	22,695.52	24,386.39	11,915.20	8,177.61

净利润	20,062.22	22,906.67	11,361.99	7,081.09
-----	-----------	-----------	-----------	----------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及净利润呈不断增长趋势，公司业务经营情况良好，盈利能力逐渐增强。

按产品类型划分，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光纤光缆销售	155,866.62	41.51%	184,565.96	40.02%	182,358.27	74.44%	146,868.54	76.76%
通信设备销售	204,453.30	54.46%	254,799.10	55.24%	48,044.06	19.61%	35,253.24	18.43%
电子设备销售	6,287.78	1.67%	11,694.18	2.54%	2,328.65	0.95%	-	-
物业租赁	8,101.70	2.16%	9,600.48	2.08%	7,295.64	2.98%	6,834.53	3.57%
材料销售	742.46	0.20%	582.08	0.13%	4,953.12	2.02%	2,369.19	1.24%
<b>合计</b>	<b>375,451.86</b>	<b>100.00%</b>	<b>461,241.80</b>	<b>100.00%</b>	<b>244,979.74</b>	<b>100.00%</b>	<b>191,325.4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光纤光缆和通信设备销售，其中：光纤光缆销售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6.76%、74.44%、40.02%和 41.59%，通信设备销售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8.43%、19.61%、55.24%和 54.46%。

2015年，公司光纤光缆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35,489.73 万元，增幅 24.16%，主要是 2015 年通信市场需求增加，光纤光缆销量同比增长所致。2016 年光纤光缆销售与 2015 年基本持平，但占营业收入比例下降 34.42%，主要是 2016 年公司通信设备销售大幅增加所致。

2016 年公司通信设备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06,755.04 万元，增幅 430.34%，主要是公司 2015 年底收购特发东智，特发东智主要从事无源光纤网络终端、无线路由器、IPTV 机顶盒、分离器和智能路由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特发东智主要采用 ODM 模式，为多家国内通讯设备领域领军企业提供设计和生产外包服务，2016 年实现通信设备销售收入 190,827 万元，占 2016 年通信设备合并销售收入的 74.89%。

公司电子设备销售收入均来自成都傅立叶，2015年12月公司完成对成都傅立叶收购，并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16年电子设备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主要系2016年成都傅立叶全年销售收入均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以及成都傅立叶销售规模增长所致，2017年1-9月电子设备销售收入1,464.61万元，占2016年全年电子设备销售收入的12.52%，主要是成都傅立叶销售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所致。

#### （四）未来业务目标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公司是国内最早开拓并专注于光纤光缆、配线网络设备及通信设备研制、生产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之一，在光纤光缆、通信设备领域形成了同行业企业不可替代的先发优势。目前公司的产业覆盖光纤光缆、接入端及军工信息化领域，业务涵盖产品的研制、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等环节，并向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已在全球40多个国家和地区构建了完备的销售与服务体系，在深圳、东莞、西南、华东、华北等地设有产业基地，掌握全资、控股子公司十余家，构建了一个多元化的产业格局。

在“互联网+”、“一带一路”等一系列政策的持续推动下，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不断加大，加之数据中心建设、超高清视频等新业务的蓬勃发展，带来了高速大容量网络的市场需求，驱动光通信产业迅速发展，通信纤缆市场需求旺盛、订单饱满，电力光缆市场整体平稳、竞争激烈，宽带接入终端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军工信息化市场受军改等因素影响，短期稳定、长期向好。总体来看，预计相关产业都将保持稳定的增长态势。公司盈利能力具备可持续性。

未来公司将继续巩固在光纤光缆、通信设备领域的各项优势，加强技术研发，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深化与优质客户的合作，同时注重新客户群体的开拓，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同时在军用电子设备领域，依托上市公司资本、管理、股东背景等优势资源的支持，推动公司军用电子设备业务的稳步发展，成为公司未来业绩增长的爆发点。

## 四、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50,000.00万元（含），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特发信息厂房建设及特发光纤扩产项目	33,376	20,985
2	特发东智扩产及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	20,000	19,815
3	成都傅立叶测控地面站数据链系统项目	9,200	9,200
合计		62,576	50,00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资金需求额，在不改变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截至本预案披露日，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部分项目环评审批程序尚在履行过程当中。

##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 （一）公司现有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在公司章程（2015年修订）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应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坚持如下原则：

- （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
- （3）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 2、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应优先采用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为保持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相适应，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 **3、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至少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公司具备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 **4、现金分红比例及时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原则上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述规定处理。

##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满足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在提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之外，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每次分配股票股利时，每 10 股股票分得的股票股利不少于 1 股。

### (二)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2015 年 6 月，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按总股本 271,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6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6 年 5 月，公司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按总股本 313,497,3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7 年 5 月，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总股本 313,497,3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含税)，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

截至本预案披露日，公司利润分配已经全部实施完毕。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超过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计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可分配利润	19,578.51	9,194.19	5,558.85	34,331.55	11443.85
现金股利	2,351.23	940.49	704.6	3,996.32	-
分配比例	12.01%	10.23%	12.68%		34.92%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3 日